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特定股东高荣荣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查询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持股情况时，获悉股东高荣荣女士存在违反承诺减持股份的情形，经与其沟通核实后，公司收到其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说明函》，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份减持情况

1.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高荣荣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4月12日	15.140	1,470,000	0.4816
		2023年4月14日	16.943	200,000	0.0655
		2023年4月18日	17.360	400,000	0.1310
		2023年4月21日	21.111	65,266	0.0214
	合计	-	-	2,135,266	0.6995

注：减持比例为占当前公司剔除回购股后总股本的比例。

3.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高荣荣	合计持有股份	2,305,266	0.7552	170,000	0.055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05,266	0.7552	170,000	0.055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注：占总股本比例为占当前公司剔除回购股后总股本的比例。

二、违反承诺情况及原因

股东高荣荣女士在公司首发上市前，作出减持相关承诺如下：“本人决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股东高荣荣女士本次减持未遵守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的承诺。

股东高荣荣女士本次违反承诺减持的原因如下：高荣荣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股比例为10.4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后，高荣荣女士均严格按减持承诺进行减持。截至本次减持前，其持股比例经过数次减持及被动稀释后降至约0.75%，因其对减持规则及承诺理解有偏差，误以为持股比例在1%以下时，无须进行减持预披露，致其在未提前3个交易日告知公司并进行公告的情况下实施了减持。

三、其他说明

股东高荣荣女士已就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行为给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带来的负面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持续督促股东高荣荣女士严格遵守其作出的相关承诺，并持续关注其减持情况。

四、备查文件

高荣荣女士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说
明函》。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